

交自然资函〔2023〕240号

关于征地补偿的告知函

天宁镇梁家庄村委会：

交城县人民政府拟公开出让位于你村的 2.2728 公顷土地，涉及 2 块地，具体位置见附图。该土地已经山西省人民政府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批准征收，批准文号：晋政地字（2009）136 号，土地报批前地类为耕地。按照规定土地出让前需足额支付征地补偿款，完成征地。该土地征地补偿费按照最新的山西省人民政府 2023 年批准公布的区片综合地价〔《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晋政发〔2023〕12 号）〕规定执行，经计算征地补偿费共 266.4249 万元，县政府拟拨付你村该项费用。现征求你村意见，是否同意该征地补偿费用，是否同意出让土地。请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前将意见反馈我局。

交城县自然资源局

2023 年 12 月 1 日